



证券代码：300774

证券简称：倍杰特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4-001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 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01月01日—2023年12月31日
- 预计的业绩：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 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1,400万元 - 17,000万元	盈利：3,295.0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245.97% - 415.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0,800万元 - 16,100万元	盈利：2,075.27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420.41% - 675.80%	

二、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进行了预沟通。由于2023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立信表示无法判断在业绩预告方面是否与公司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3 年度，公司积极优化产业战略布局，大力推动公司轻资产运营业务的拓展，2023 年度公司运营收入预计同比增长 40%以上，其中，轻资产运营收入预计同比增长 140%，为公司贡献了稳定的利润和现金流。

2、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及优化处置，使得 2023 年度计提信用风险损失大幅减少。

3、随着盐湖提锂以及新能源领域战略布局的持续推进，公司承接的盐湖提锂项目陆续完成安装、调试，投资建设的西藏盐湖综合利用研发基地稳定产出碳酸锂，奠定了倍杰特在盐湖提锂以及盐湖资源综合利用的核心优势和发展基础，将对公司业绩不断增加贡献。

4、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本次业绩预增不存在重大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初步测算做出，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公司将在2023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具体财务数据。

2、《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